



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



教育部112年11月編製，113年8月修訂

編者的話

為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確立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政策及推動體制，「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法」於113年1月1日施行，並由行政院成立「中央道路交通安全會報」，以凝聚各部門、各級政府等力量，落實分工及執行；為讓道安工作有整體計畫遵循，逐一落實，中央每4年訂定「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部會每年訂定「年度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直轄市、縣（市）政府每年亦須配合訂定「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希望達成2030年前降低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30%之目標；又為提供學校教育與社會宣導相關教學資源，交通部亦長期建置交通安全相關資源平臺，如168交通安全入口網，以及可提供體驗活動的各區監理所（站），以傳達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

教育部為提供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一完整、全面的參考資訊，除整合現行國家政策、各部會相關資源，亦參考交通安全教育績優學校的實務推動作法，期透過本參考指引，協助學校結合相關資源，務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從小建立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養成良好行為，形塑以人為本的道安文化。

本參考指引內容包含交通安全教育概述、學校組織運作、校園周邊交通環境、交通安全教育課程、交通安全觀念的宣導與活動、師資增能及專家協力、交通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及多元資源合作推動等面向，以提供各級學校承辦交通安全教育業務第一線人員，系統性、整體性之實用資訊，透過本參考指引內相關章節內容之運用，輔以本參

考指引附錄之相關資源，引導學校落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完善與精進學校相關業務推動，面對交通安全教育訪視輔導時，自然可駕輕就熟，水到渠成，並與相關單位齊力合作，建置學生安全通學環境，共同維護學生行的安全。

期待本參考指引所提供的相關建議作法與各項資源連結，能讓學校免去摸索的過程，方便學校參考運用及自我檢核，促進學校能系統性、整體性地推動學校交通安全教育，以達事半功倍之效，並能藉此為師生營造更安全的通學環境，透過提升師生交通安全教育知能，以保障、維護師生安全。

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

目 錄

學習地圖	1
一、交通安全教育概述.....	2
(一)交通安全教育的意義.....	2
(二)交通安全教育的重要性.....	2
(三)交通安全的影響因素.....	2
(四)交通安全教育的理念.....	3
(五)交通安全教育的實施.....	4
二、學校組織運作.....	5
(一)設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	5
(二)訂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5
三、校園周邊交通環境.....	7
(一)改善校園周邊通學環境及動線	7
(二)規劃公車入校園及交通車.....	9
四、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10
(一)五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介紹	10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與實施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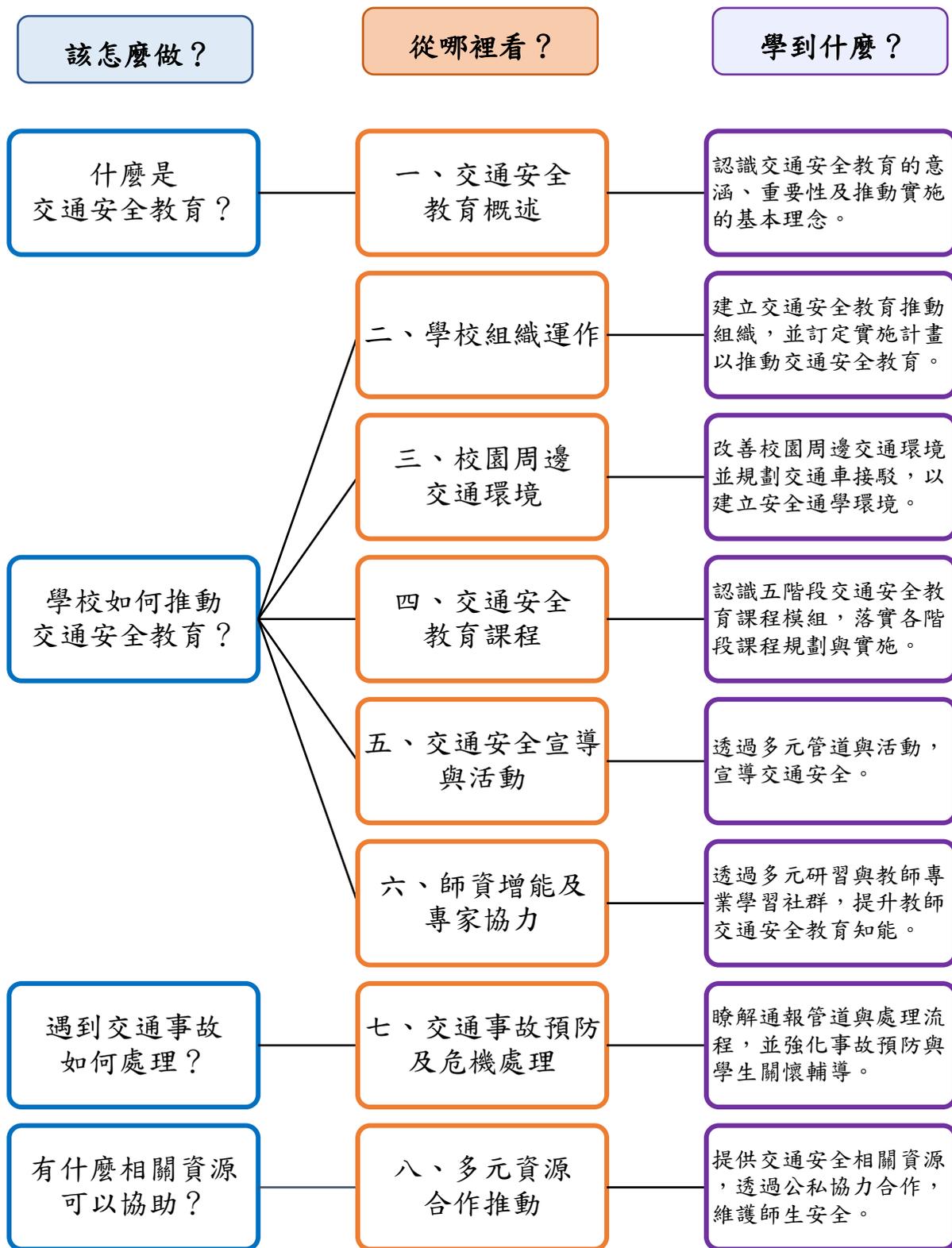
(三)大專校院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規劃與實施	13
五、交通安全宣導與活動.....	14
(一)通安全月宣導活動.....	14
(二)機車或自行車安全教育.....	15
(三)戶外教育及相關活動宣導.....	16
六、師資增能及專家協力.....	18
(一)辦理及參與交通安全研習.....	18
(二)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8
七、交通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	20
(一)校安通報及事故處理.....	20
(二)交通事故分析與改進.....	21
(三)學生關懷輔導.....	21
八、多元資源合作推動.....	23
(一)善用交通安全相關資源.....	23
(二)運用道安會報組織協處.....	25
(三)社區公私資源協力合作（含建立社區愛心服務站）	26
結語.....	28

附錄1：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資源29

附錄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架構39

學習地圖

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



一、交通安全教育概述

(一) 交通安全教育的意義

交通安全教育是指透過教育及相關宣導活動，向學生傳遞交通安全知能、建立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培養良好的交通安全態度與行為習慣，以提高學生對維護良好的用路環境及持續執行利己利他的用路習慣的動力及意識。

交通安全教育的目的在於塑造良善的用路人及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保護行人與駕駛人的生命安全；交通安全教育涵蓋各個年齡層，包括學齡前兒童、學生、成人和老年人等；交通安全教育的內容包括危險感知能力、用路倫理與責任、步行與運具使用、交通知能與科技運用及交通事件應變等五大面向。

(二) 交通安全教育的重要性

交通安全問題關乎每一位國人日常「行」的安全，據交通部統計，我國去（112）年即有 3,032 人死於道路交通事故，其中行人有 380 人（約占 12.6%），雖比 111 年下降 3.6%，仍遠高於鄰近的日本及韓國，每個死亡數字的背後，都是每個家庭難以承受的痛苦，故交通事故的死亡人數絕非冷冰冰的數字，而是造成無數個家庭破滅的事實。

因此，如何透過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學生對交通安全的認識和意識，培養遵守交通法規的行為習慣，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或嚴重程度，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產損失，形塑優質交通安全文化，促進道路交通秩序的良好運行，交通安全教育有其重要性與必要性。

(三) 交通安全的影響因素

交通安全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一般分為：人、車、路、環境等四個面向的相關因素。交通環境因素包括道路設計、交通管制設施（標

誌、標線與號誌、施工安全設施等），這些對交通安全都有重要的影響；行人及駕駛人的行為與態度亦影響著交通安全，如遵守交通法規、注意步行與行車安全等。以交通部 107 年至 110 年實地調查民眾的行為發現，汽車駕駛及機車騎士在通過閃紅燈路口時，未停車再開的比率達 99%，且歷年來並無下降之趨勢，顯示我國汽車駕駛及機車騎士通過閃紅燈路口及無號誌路口的停讓觀念及行為亟待加強。另一方面，在路口未停讓行人的比率也穩定地在 40% 以上。

因此，交通安全教育應從家庭教育、學校教育和社會教育三個面向著手。家庭教育是從日常生活中奠定個人基本交通安全知識、態度、行為；學校教育是以家庭教育為基礎，培養學生在有風險的道路環境中尊重、保護自我、尊重他人生命之態度與能力；社會教育則重於駕駛人之義務、責任及技能，以整體社會交通安全為使命，三者互有關聯、缺一不可。

(四) 交通安全教育的理念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以核心素養作為課程發展的主軸，並將議題融入各領域，是此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重要特色，安全教育在各領域課程綱要中被納入重要議題而非單獨設科，可從不同領域/科目角度加以探究、分析與思考，提供跨領域整合的學習機會，可見安全教育與核心素養間綿密的相關性。

教育部依據學生發生事故傷亡機率，將安全教育分為交通、水域、防墜、防災及食藥等 5 大主題，並以「交通安全」為首要推動目標。因此，交通部於 111 年研發國小低、中、高年級、國中及高中等五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於「交通安全教案手冊（國小篇、國中篇、高中篇）」，教育部國教署亦研發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交通安全補充教材手冊（高中篇-機車騎乘安全篇）」等。有關安全教育之基本理念說明：「安全教育的目的在於防範事故傷害的發生，提高生活品質；其作用是以教育的方法，教導學生確保生命安全，避免非預期的

各種傷害。防範事故傷害的發生，安全教育是第一道防線，因此安全教育是使學生對整個環境做正確與有效的判斷，強化對於自身身心狀況與環境的敏感性和警覺性，以預防可能危害自己或他人的情事及培養交通安全相關知識與技能，建立自我安全意識，以應付生活上的需要，保障生命財產的安全，享受健康安全的生活。」

另外，配合行政院「行人優先交通安全行動綱領」，從學校教育扎根、社會教育深化，建立「以人為本、行人優先」的正確用路觀念，由教育部持續從學校教育向下扎根，落實交安教育，運用分齡分眾的適性教育，逐步養成尊重行人、停讓行人的觀念，並由交通部協同各部會、地方政府，持續透過「路老師」深入村里實體宣講，運用多元管道精準宣導，公私協力齊心努力，共同塑造「以人為本、行人優先」的道安文化。

(五) 交通安全教育的實施

每個人都是行人、每個人也可能是駕駛人，以人為本，行人優先的觀念要深植每位國民，必須從學校教育向下扎根，因此交通安全教育的實施是由教育部與交通部共同合作，以「行人優先、停讓文化」為重點主軸。

持續於學校推廣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積極透過課程規劃（全面推動及深化落實）、教師增能、教材開發等3大面向，推動交通安全教育課程，並透過課程檢核機制，由各地方政府檢核各校交通安全教育納入學校課程總體計畫的情形，以掌握學校辦理情形，促使各校落實推動分齡分眾的交通安全教育，讓尊重行人、禮讓行人的觀念逐步養成。

二、學校組織運作

(一) 設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

學校為落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設立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結合校內外資源及代表人員，定期召開會議，規劃、檢討與改進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建議作法

1. 設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訂定組織架構及賦予各分組任務分工。
2. 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或召集人），學務處為主要執行單位，校內教務、總務、輔導等單位及教師代表皆共同參與，視實際需求得將家長代表、學生代表、社區代表（村里長）、警政代表（分局、派出所）、志工代表、學者專家代表、客運站、捷運站、愛心商店及地方政府代表等納入，以聘為委員或顧問方式諮詢意見、協力推動。
3. 各校可依學校所在地之特性（都會區、鄉鎮、偏鄉等）考量成員組成，以校內跨處室代表為基礎，並視實際需求得盡量邀請校外專家或社區人員等擔任。
4. 定期召開會議，原則每學期至少召開 2 次，針對學校實施交通安全教育進行形塑願景與凝聚共識、分析環境與現況、訂定推動計畫與策略、實施課程與教學活動、考核與檢討執行情形，並完備相關紀錄。

(二) 訂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為落實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學校應盤點相關資源，並依校內各處室之權責，明訂校內分工權責制度及執行重點，以及結合學校及

社會資源，透過有系統的期程規劃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使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常態化。透過學校各處室相互協調配合與人力協助，設立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並將各處室與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之具體作法，納入實施計畫據以執行。

建議作法

1. 學校依據所訂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之編組，並訂定短、中、長期目標，其內容應包含交通設施建置（硬體）、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教學與宣導活動（軟體），以及與學生通學相關事務（通學動線、交通接駁、通勤交通工具管理、交通導護等）等規劃執行事項納入計畫。
2. 有關上開推動組織編組成員及所訂之目標與執行事項，應納入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中管制辦理，配合會議召開時，可就前開計畫納管事項及內容逐項檢視，逐步調整計畫目標，以有效掌握執行進度及情形，並作為後續及次一學年度規劃時滾動修正之參據。

三、校園周邊交通環境

(一) 改善校園周邊通學環境及動線

為提供安全的通學路徑以降低學生進出校園過程中發生事故的機率，在學區範圍內，以學生安全為優先考量，透過空間實質規劃設計或時段區隔管制，建構通學路線整體路網，作為學生出入校園的安全路徑。

建議作法

1. 學校進行相關調查，例如學生的通學方式、通學的路徑，及學校環境特徵，並運用「道安總動員」網站查詢或請轄區分局提供事故資料，以利進行後續改善規劃。
2. 學校就校園周邊 150 公尺（可擴大至 500 公尺）範圍內之通學區，完成下列資料蒐集：
 - (1) 學校地理位置基本資料。(參考交通部「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附錄 3「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檢核表」之「一、學校資料」)
 - (2) 學校師生通學方式。(參考交通部「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附錄 2「學生通學方式調查表」)
 - (3) 學校師生通學路徑之路段及路口資料表。(參考交通部「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附錄 3「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檢核表」之「二、路段列表」及「三、路口列表」)
3. 學校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如當地村里長等），依據前項所調查之校園通學區範圍進行踏勘，盤點該校學童通學路徑所包含之路口及路段。

4. 檢核校園周邊人行安全問題：利用交通部「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附錄 3「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檢核表」之「四、檢查項目」進行檢核，以找出學童通學路徑之人行環境問題，並做為後續研提改善方案之依據。檢核項目區分路段及路口兩大道路類型，主要項目如下：
 - (1) 路段：人行道、行人穿越道、停車、車速、交通量、通學區域。
 - (2) 路口：人行道、行人穿越道、停車、車速、交通量、通學區域。
5. 會同村里辦公處、鄉（鎮市區）公所、派出所、教育局（處）、建設局（處）、交通局（處）、工務局（處）、環保局（處）等單位，共同現勘了解問題需求、研擬可行方案。
6. 通學路線應訂定管制的方式，包括時間與空間的管制，必要時協調警力、義警或學校導護人員實施分時管制措施；並應制定通學路線維護管理計畫（含定期或不定期），持續檢討改善需求。
7. 學校需提供校園周邊交通狀況供學生認識；尤以對環境陌生之新生更須使之確實瞭解。
8. 結合校內外人力資源規劃組成導護團隊（如：交通義警、導護志工隊等）。
9. 每年定期於 1 月及 7 月開學前協調及聯繫轄區警政單位，並共同規劃校園周邊上放學交通疏導作為（如規劃導護駐點位置、編排交通指揮崗位、申請交通義警等）。
10. 調查及盤點校園周邊學生主要通學路線必經之商店、超商、量販店、大眾運輸（如：客運、捷運）、補習班、課照中心、家長代表、村里（鄰）長等主要店家或人員，溝通及洽詢其與學校合作

之意願，作為愛心商店或急難救護之地點，並將合作之愛心商店造冊掌握，配合多元管道及會議時，宣導予家長及學生知悉，並遇急難時可善加運用。

11. 配合地方政府建立跨單位穩定合作機制，積極協助學校營造友善通學步行環境，並得視需求提報交通部及內政部國土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等專案計畫經費協助，並依交通部「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及「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申請補助須知」進行改善。

(二) 規劃公車入校園及交通車

為有效提升道路交通安全，避免學生因過度使用私人運具導致各類傷亡事故之發生，故針對行駛至各校之路線予以補助，鼓勵各校與所轄監理所（站）、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合作，透過既有營運路線微幅繞駛或延駛，完善轄內各校公路公共運輸服務。

建議作法

1. 配合教育部就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於每年 6 月、11 月調查公車「新增」、「調整班次」及「延繞駛」等入校園需求或駛近學校門口附近，並請交通部公路局、地方政府協處，鼓勵學生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通學，降低學生使用機車、微型電動二輪車、電動輔助自行車之情形。
2. 針對交通不便之通學路線，學校應凝聚師生及社區居民的共識，向地方政府交通局(處)或相關局(處)與所轄交通部監理所(站)申請公車入校園及協調增班、調整班次及延繞駛等需求。
3. 依照學生通學方式及地點，學校得自行委請符合規定之遊覽車業者提供學校交通車載運學生通學。

四、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將「安全教育」列為 19 項議題之一。另外，教育部依據學生發生事故傷亡機率，將安全教育分為交通、水域、防墜、防災及食藥等 5 大主題，並以「交通安全」為首要推動目標。為達成此項目標，透過研發五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研發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分別彙編於「交通安全教案手冊(國小篇、國中篇、高中篇)及「交通安全補充教材手冊(高中篇-機車騎乘安全篇)」，提供教師據以依學校周遭交通環境，設計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其次，教育部透過活化教學計畫及安全教育重點學校補助等專案計畫，於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納入交通安全主題，推動前揭課程模組落實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及教學實施；至大專校院則於相關通識課程規劃及實施。

(一) 五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介紹

交通部與教育部已合作發展完成各學習階段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其架構分為五大面向，包括：危險感知能力、用路倫理與責任、步行與運具使用、交通知能與科技運用、交通事件應變；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重點摘述如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架構，詳如附錄 2）：

1. 國小低年級：辨識社區道路環境中的常見危險及行人設施安全通行。
2. 國小中年級：學習並演練安全通過路口及搭乘大客車的避難與逃生。
3. 國小高年級：瞭解用路文化，安全穿越特殊路口及安全騎乘自行車。

4. 國中：自行車騎乘事故傷害的防範及瞭解與遵守交通法規。
5. 高中：加強對機車安全騎乘的認識、事故現場處理及救護方式。

(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與實施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部定課程之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社會、生活課程、全民國防教育之領域、課程及各版本教科書，均有交通安全教育內容。另學校除可規劃體驗活動、班週會議題討論或辦理專題講座等方式進行外，學校可運用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相關教學資源，結合校訂課程或於彈性學習時間（課程）實施。

建議作法

1. 部定課程：

國民中小學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社會、生活課程及高中全民國防教育等部定課程教科書已有交通安全篇章及內容，教師可依據教科書，結合教育部國教署製作之影片教材等相關補充教材，引導學生學習交通安全教育，以提升交通安全素養。

國家教育研究院業針對通過 113 年至 116 年交通安全教科用書獎勵計畫之冊別，於「教科書審定資訊網」公告教科用書審查清單加註，提供學校選用教科書參考。

2. 校訂課程：

(1) 國中小階段：

除結合部定課程，鼓勵學校依據校園周邊環境、地區特色與學生需求，將交通安全列入校訂課程。建議學校參考交通部及教育部研發之交通安全課程模組、教材包、教學影片及專家人才庫等相關資源，設計具統整性、主題性之課程，並提供教務處納入

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成為校訂課程，以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的交通安全課程。

為增進教師專業知能，建議學校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邀請交通安全課程專家入校協助教師共同備觀議課，辦理相關增能活動。依據交通安全課程模組，開發適合學校實施的教材及課程，並分享交流相關教學經驗。

(2) 高中階段：

除結合部定課程外，鼓勵及引導學校運用交通部及教育部所研發之交通安全課程模組、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教材包及教學影片等教學資源，以校訂必選修課程、彈性學習時間或團體活動等實施交通安全教育；學校可依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內容進行教學，全面落實交通安全課程。各校依校訂課程規劃 18 小時的安全教育課程，高中三年以學習 12 小時交通安全教育課程為目標規劃（高一 4 小時；高二 4 小時；高三 4 小時）。

次之，於彈性學習時間開設交通安全微課程 12 小時，或採多元課程搭配實施，例如：由全民國防教育（部定必修）調整 2 節，彈性學習時間以特色活動排入 2-4 節、社團活動納入 2-4 節、班會活動納入 2 節，以 12 節為目標，完成交通安全教育實質授課。

(3) 其他課程：學校亦可利用週會、班會、戶外教育前後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課程，並運用上述教學資源實施。

3. 前揭相關教學資源已建置於教育部教育雲「數位學習入口網」及「教育大市集」、教育部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CIRN）」之安全教育專區，以及靖娟基金會網站、公視+影音平臺及公視兒少教育資源網等，學校可至相關網站下載運用於教學，詳如附錄 1「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資源」。

(三) 大專校院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規劃與實施

學校發展交通安全通識課程，充實交通安全知能，可運用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教材與教案研發費用，並將相關教學資源納入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

建議作法

1. 學校於通識教育委員會、服務學習課程委員會或相關之課程委員會研議規劃開設交通安全課程，可運用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教材與教案研發費用，並將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之資源融入課程或議題。
2. 鼓勵各校開設交通安全相關通識課程，宣導學校教師參考教育部國教署研發之「交通安全補充教材手冊（高中篇-機車騎乘安全篇）」及交通部研發之五學習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之「交通安全教案手冊（高中篇）」等相關課程模組及資訊，進而將相關教學資源納入交通安全教育課程規劃。

五、交通安全宣導與活動

(一)交通安全月宣導活動

交通部為呼籲社會大眾重視交通安全，每年辦理為期一個月之交通安全月宣導活動，希望透過活動辦理，推廣交通安全知能與提升素養。為配合交通部辦理上開活動，各級學校依活動主題，辦理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亦可辦理常態性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及體驗活動，期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知能，以降低學生交通事故之發生。

建議作法

1. 鼓勵學校運用交通安全月文宣，於適當時機加強宣導，並因地制宜辦理其他交通安全主題，如辦理交通安全繪畫（寫生）、Line 貼圖、微電影、短影音（詞曲創作）等活動，強化教育宣導效果。
2. 可運用交通部及教育部國教署研發之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材包、教學影片等相關資源設計相關活動，亦可邀請教育部國教署建置之交通安全教育人才庫講師入校指導。
3. 運用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大市集」、「數位學習入口網」及「教育媒體影音」等教學資源，作為宣導教材。
4. 運用地區警政（交通隊）單位、監理所（站）等辦理動、靜態體驗活動或專題講座（如大型車視野死角、機車駕駛體驗或校園交通專題等），藉由實際操作、闖關等方式，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知能。
5. 蒐整學校周邊易肇事路段、學生交通事故等案例，探究交通環境特性、危險之處及其因應之道，並運用多元教育宣導管道，不定時向學生提醒、宣導，俾降低學生交通事故。

6. 針對違反交通法規之學生，協請家屬共同輔導管教，適時提供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觀念。

(二) 機車或自行車安全教育

為降低學生騎乘機車或自行車交通事故，培養交通規則認知與遵守行為、正確駕駛習慣、責任駕駛觀念、實際道路安全駕駛認知及應變能力，配合交通部公路局推動「機車駕駛訓練制度（含機車駕訓補助）」等政策，鼓勵學生踴躍參與，俾強化學生安駕觀念，有效降低交通事故。

建議作法

1. 教育部已建立機制，定期（3月、9月）調查學生需求及媒合並函報交通部公路局協處，以提供學生完善培訓機制，爰宜掌握符合考照年齡且未取得駕照學生，列入交通安全教育關懷名單，適時提供相關機車考照資訊，輔導、轉介至學校周邊駕訓班，協助考取駕照。
2. 對於駕駛微型電動二輪車或自行車之同學，應定期或不定期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落實學生安駕觀念；各校亦可辦理校內自行車考照活動，使學生重視交通安全，並享受騎車的樂趣；另邀請地區警政（交通隊）單位或監理所（站）辦理體驗活動，藉由實際操作、闖關等方式，強化學生交通安全駕駛觀念。
3. 針對無照騎乘機車之同學，應造冊列管，並協請家長共同輔導管教，適時提供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強化學生安駕觀念，持續至考取駕照。

(三) 戶外教育及相關活動宣導

鑒於各級學校辦理戶外教育活動有租賃遊覽車作為校外教學用車之需求，教育部特訂定「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請各級學校參照辦理，俾維師生乘車安全。另引導學校結合辦理戶外教育相關課程時機，可結合宣導素材及教材適時教授學生，藉由知識的傳授及課程的體驗，深化學生安全觀念。

建議作法

1. 學校擬訂戶外教育計畫時，應考量節令氣候、交通狀況、環境衛生、公共安全、場館規模及教學資源等規劃，且注意膳食、住宿及活動場所應為合法經營，交通工具租用須依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於採購招標需求說明書註明，並慎選合格廠商。
2. 於活動出發前，請遊覽車公司出具出勤車輛行照暨維修保養等相關紀錄文件，檢視車輛胎壓、胎紋、滅火器及相關燈號是否可正常運作，並注意駕駛是否有酒駕或疲勞駕駛等情事。
3. 於活動出發前或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時，向師生宣導遊覽車災害逃生相關注意事項，強化師生災害逃生安全意識，俾降低事故傷亡。
4. 學校進行安全評估時，須注意活動地區天候及環境變化，如因天候等因素致舉辦活動可能發生危險時，應取消活動或延期舉辦，且須強化安全意識，落實行前安全教育，包括：應遵守活動規定、安全注意事項、緊急應變措施、緊急聯絡電話及其他等事項，可透過規劃安全教育增能研習或相關課程融入宣導。
5. 課程實施時，學校應注意天候、地形，配合氣象、災害防救單位警報發布，遠離標示危險、公告限制進入或命其離去之地區；期間如遇颱風或緊急事故，應即採取應變措施，減低事故影響程度，

並迅速與學校及相關單位連繫，尋求必要協助，必要時應中止活動。

6. 課程實施後，學校得視活動情形召開檢討會，檢討本次活動優點、改進意見及建議事項，做為爾後辦理參考。如遇租用車輛行程中有違規行為，應加以註記，情節嚴重者不得租用。

六、師資增能及專家協力

(一) 辦理及參與交通安全研習

為提升教師專業教學知能，學校應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活動，精進教師專業發展，培養優質師資人力。另中央與地方政府亦會不定期舉辦交通安全增能研習與分享活動，函請學校教師報名參加，協助提升教學品質。

建議作法

1. 透過教育部高中職優質化計畫，或各縣市精進教學計畫辦理之線上或實體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研習，鼓勵教師報名參加線上或實體研習。
2. 參加教育部、地方政府或教育部國教署舉辦之交通安全教育教師研習活動，分享各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經驗，或所開發之課程模組及教材教案等。
3. 參加區域內之交通安全教育推廣研習、跨校社群舉辦之校際交流活動、跨校公開觀課或成果分享活動等，促進及提升區域內學校落實交通安全教育之成效。

(二) 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為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可由校內外具有共同的信念、願景和目標的教育工作者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可透過共同教學或互相觀課之過程，改善授課方式，並運用已發展之五階段課程模組等教材教案為基礎，互相交流課程設計理念、教材內容及教學方法，以期共同發展出優質且能激勵學生學習熱情之教學模式，促使全體教師提升自我學習動力與潛能，並藉此提升其專業自主的能力。

建議作法

1. 利用學校教師共同進修時間，辦理校內行政人員、全校教師之講座，以及相關領域教師研習增能活動，邀請教育部建置之交通安全教育人才庫講師（或邀請在地專業人員）入校辦理講座或工作坊，提升校內教師安全教育教學知能。
2. 前揭人才庫分為交通領域及教學領域兩大類。「交通領域」專家係對交通安全教育架構及專業知能熟悉且多次參與工作坊及諮詢工作者；「教學領域」專家則是指撰寫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的教師，且多次參與工作坊者。運用方式建議如下：
 - (1) 邀請「交通領域」專家，針對全校教師辦理進修研習，以增進交通安全教育知能，協助學生日常交通安全正確行為之指導。
 - (2) 成立校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邀請交通領域或教學領域之人才庫講師（或請縣市政府推薦在地具交通安全及課程專家）採線上會議或實體工作坊等形式，指導與入校協助社群專業成長。
3. 倘學校課程於第2年至第3年已發展成熟，建議每學期至少一次結合校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活動、公開觀課或成果發表等方式進行校際交流成長活動，開放外校教師參與，以達區域推廣成效。

七、交通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

(一)校安通報及事故處理

教育部為督導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各級學校、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及教保服務機構（以下併稱各機關學校），儘速掌握校園安全及災害情事，業依相關法律與其法規進行通報，以彙整、分析各級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校園安全及災害通報事件（以下簡稱校安通報事件），並提供必要協助，減少危害安全事件發生，有效維護校園及學生、幼兒安全。

建議作法

1. 利用新生訓練及週會時，應將學校校安專線告知新生，如遭遇交通事故時，可撥打該專線尋求協助。
2. 為降低學生騎乘機車或自行車交通事故，培養交通規則認知與遵守行為、正確駕駛習慣、責任駕駛觀念，邀請專家學者或轄區警方，入校演講或宣導，建立學生實際道路安全駕駛認知及應變能力。
3. 各級學校於獲悉師生發生交通事故時，應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等規定，於知悉後時限內（緊急事件於2小時、一般校安事件72小時、依法規通報24小時）進行校安通報，俾利編組人員協助後續應急處置作為；若遇重大交通事故（如校外參觀遊覽車事故），應循程序向上一級教育主管機關或教育部校安中心請求協助，俾降低災害傷亡損失。

(二) 交通事故分析與改進

定期與不定期彙整、分析學校交通事故資料或是透過道安資訊平臺系統，了解學生及學校周遭易肇生之交通事故類型，研擬相關防制作為，並提醒全校師生，預防交通事故發生。

建議作法

1. 蒐整學校周邊易肇事路段及交通事故熱點，探究交通環境特性、危險之處及其因應之道，作為學校防制交通事故發生重點方向，並運用多元教育宣導管道，不定時向學生提醒、宣導，俾降低學生交通事故。
2. 統計校安通報，學生交通事故等案例，培養學生正確交通規則認知與遵守行為、正確駕駛習慣、責任駕駛觀念，建立正確實際道路安全駕駛認知及應變能力。
3. 適時提供相關機車考照資訊，鼓勵年滿 18 歲學生參與機車考照訓練，強化學生安駕觀念。
4. 善用交通部道安平臺資訊系統及學校周邊交通事故(含校安通報)分析樣態，結合地區警政(交通隊)單位或監理站辦理動、靜態教育宣導活動，俾強化師生交通安駕觀念。

(三) 學生關懷輔導

學校應善用各項資料數據，了解易肇生交通事故、高危險好發交通事故及違反交通規則學生，應當有相關輔導作為，減少交通事故之發生。

建議作法

1. 善用交通部道安資訊網及學校周邊交通事故（含校安通報）分析樣態，作為學校防制交通事故發生重點方向，並運用多元教育宣導管道，不定時向學生提醒、宣導，俾降低學生交通事故。
2. 對於曾發生交通事故、違反交通規則、高危險好發交通事故之學生，學校應予以列管，協請家屬共同輔導管教，定期宣導各項交通安全觀念，強化其正確安全駕駛觀念，並輔導參與機車考照訓練，建立正確實際道路安全駕駛認知及應變能力。
3. 獲悉師生發生交通事故時，除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等規定，進行校安通報外，並應由編組人員到院關心，協助學生（含家屬）處理後續事宜（如：課業輔導、成績評量及學生平安保險等）。

八、多元資源合作推動

(一)善用交通安全相關資源

為使學校有效推動校園交通安全教育，藉由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訂定新學年度執行目標及預劃辦理事務，以及後續檢視與滾動更新，以務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另藉由校內跨部門協調及資源分享，共同推動校園交通安全，另可結合社區及各界人力與資源協助，改善校園周邊交通環境或入校辦理教育宣導活動等事項，以達最大執行效益。

建議作法

1. 學校內：

(1) 工程面：檢視校園內交通安全設施與環境，如停車空間、校內通行路面狀況、行人（師生）安全通行廊道、人車動線規劃、人車交會警告標誌及標線等，且校內交通管制工程應包含「標線」，且務必送請地方交通局處或交通隊確認其正確性，前開事項須適時檢視並紀錄作為改善事項，並透過會議討論決議後，由相關處室（如：總務處）進行改善或補強，且務必送請地方交通局處或交通隊確認其正確性。

(2) 教育面：

A. 學校進行校園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及教育宣導規劃時，學務處（或課程承辦處室）可依以下要項評估提供學生之學習重點及核心知能（能力）：

- a. 學校所在地之地區特性（都會區、鄉鎮、偏鄉、山區等）
- b. 學生主要通學方式（步行、乘客、自行車、機車、大眾運輸等）

- c.各校之教育年段（如：高中職-機車騎乘安全、國中-自行車安全駕駛、國小-乘客安全、行人安全等）
 - d.學生交通事故事件或違規常見項目
 - e.交通部「道安總動員」網站之校園周邊事故熱點或肇事成因
 - f.教育部校安通報學生交通事故事件數據分析
 - g.交通安全相關議題（含新興議題）
- B. 結合學校特色及學生需求進行評估，規劃學習內容之方向提供教務處納入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以落實規劃結合各部定課程相關篇章進行教學，或開設有系統且更為深化的校訂課程實施。
- C. 善用跨部會所開發的多元教材，如交通部及教育部均有發展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課程模組（五教育階段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微型電動二輪車課程模組）、教學影片及教師研習資源、教學材料包等，學校應配合相關時機宣導教師知悉，並鼓勵其可結合教科書或單獨使用，以提供學生多元且豐富的學習資訊。
- D. 結合公部門專業師資或體驗課程資源，學校可自行聯繫各地區監理所（站），規劃辦理如大型車視野死角、內輪差、機車駕駛體驗或校園交通專題等相關課程及講座。
- (3) 有關校內之工程面及教育面等事項，學校可透過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學年度前或期初訂立規劃及目標，透過跨行政處室（部門）合作協調及資源分享，並邀請教師會、學生會、家長會及地區相關代表討論廣蒐意見，並依交通設施設備改善需求及課程教學等事項，藉由規劃挹注經費進行改善，以

有效推動校園交通安全教育，進而提升教職員工生交通安全素養。

2. 學校外（工程面）：

- (1) 為維護學生通學安全，學校可藉由交通部「道安總動員」網站、或執行交通導護及校外巡查時，查察校園周邊交通事故熱點，檢視學生主要通學路線、路段或路口等，並針對需改善事項作成紀錄。
- (2) 鑑於校園外之改善事項涉及各地方政府（鄉鎮區公所）權責，學校可邀請地區里（村）長進行會勘及協處，如改善事項逾村（里）長權限無法協助者，可進一步向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反映，透過局（處）端邀集交通、工務及警政等單位代表一同會勘，共同研商改善措施，以有效改善校園周邊易肇事路口，或建置安全通學環境。
- (3) 倘若校園周邊需改善事項係為大型工程、所需經費較大、具複雜因素（如：涉及私人土地）或涉及多個業管單位等，且經評估有改善之必要時，學校可透過各地方政府教育局（處）、校外會將需求提案納入各地方政府道安會報進行研議，以尋求改善。

(二)運用道安會報組織協處

為建置學生安全通學環境，透過各地方政府相關部門合作，有效運用地區資源挹注，進而改善校園外之周邊道路、路口、行人及通學步道，營造校園周邊友善交通環境。

建議作法

1. 學校定期於校園外學生主要通學道路，可就該路段如：行人穿越道標線、號誌設置（通學時段運作）、校園周邊行人步道系統建

立、騎樓走廊打通、規劃設置通學巷、通學號誌、設計避車彎、加掛通學時段禁止停車標示牌標示、以回復型導桿或其他設施區隔管制行人步行空間、簡易科技執法或路口須警察或義警協助交通導護等相關需求進行檢視及盤點。

2. 針對上開需求，如為校園外涉及地方政府權責者，學校可先與里（村）長協調及協助，運用社區資源進行相關改善，如：社區導護志工隊；另就交通導護部分，則可配合教育部每年1月及7月調查期程回饋需求，以提供內政部警政署協處。
3. 倘若改善工程涉及地方政府相關局處或複雜因素導致無法進一步處理，學校可向各縣市校外會及教育局（處）反映，並將需求提案至各地方政府道安會報研議改善措施。

(三)社區公私資源協力合作（含建立社區愛心服務站）

為保障學生通學安全，學校應主動洽詢及善用社區相關資源，提供學生通學期間，倘發生問題或事故時能有資源適時介入協處，以維安全。

建議作法

1. 調查及統計學生主要通學路線及重要路口，並結合校內外人力資源規劃組成導護團隊（如：地區義警、導護志工隊等）。
2. 可自行請地區派出所針對校園周邊及學生主要通學路線，必經之車流量大、交通違規及事故案件好發之路段（口），協助交通取締及交通指揮，亦可配合教育部定期需求調查時回饋，以透過內政部警政署協處，以維護學生安全通學。
3. 調查及盤點校園周邊學生主要通學路線必經之商店、超商、量販店、大眾運輸（如：客運、捷運）、補習班、課照中心、家長代

表、里村（鄰）長等主要店家或對象，可溝通及洽詢前開人員或店家與學校合作之意願，作為愛心商店或急難救護之地點。

4. 學校應將合作之愛心商店造冊掌握，配合多元管道及會議時，宣導予家長及學生知悉，並遇急難時可善加運用。
5. 學校可配合辦理各式活動時（如：友善校園週、交通安全月、專題講演等），邀請地區警政機關、監理單位、企業公司、民間團體（如：財團法人山葉機車安全駕駛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安全駕駛中心）等單位之專業人員到校辦理專題講座或體驗課程。

結語

學校運用本參考指引，可於各項時機進行體驗活動（課程）、班會議題討論或辦理專題講座等進行教育宣導外，並以部定課程結合校訂課程實施授課，且學校可運用教育部與交通部合作發展之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設計符合學校特性與學生需求的課程，於教學過程中讓學生理解及實踐安全教育，在日常生活中增強學生安全素養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透過與相關單位合作，建置學生安全通學環境，共同維護學生的交通安全。

附錄1：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資源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二、學校 組織運作	1. 交通安全教育專家人才庫推薦名單 (教育雲教育大市集) https://market.cloud.edu.tw/resources/web/1808725	
	2. 道安總動員 https://reurl.cc/aVdxX4	
	3. 各地方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https://168.motc.gov.tw/page/Organization	
	4. 交通部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s://168.motc.gov.tw/	
	5. 交通部監理服務網 https://www.mvdis.gov.tw/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三、校園 周邊交通 環境	6. 道安總動員 https://reurl.cc/aVdxX4	
	1. 都市人本交通規劃設計手冊 https://myway.cpami.gov.tw/wiki/wikimain	
	2. 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	
	3. 各地方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https://168.motc.gov.tw/page/Organization	
	4. 交通部監理單位 https://www.thb.gov.tw/News_Orgunit.aspx?n=536&sms=12821	
	5. 合法遊覽車業者 https://www.mvdis.gov.tw/m3-emv-mk3/tourBus/query#gsc.tab=0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四、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 (CIRN)」/議題教學 https://cirn.moe.edu.tw/	
	2. 交通部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s://168.motc.gov.tw/	
	3. 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大市集」 https://market.cloud.edu.tw/	
	4. 教育部教育雲之「數位學習入口網」 https://elearning.cloud.edu.tw/	
	5. 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媒體影音」 https://video.cloud.edu.tw/video/	
	6. 公視+影音平臺 https://www.ptsplus.tv/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7. 公視兒少教育資源網 https://www.ptskids.tw/	
	8.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案手冊 https://cirn.moe.edu.tw/WebFile/index.aspx?sid=25&mid=12708	
	9.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網站提供交通安全教材及影音資源 https://www.safe.org.tw/downloads/	
五、交通安全宣導與活動	1. 交通部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s://168.motc.gov.tw/	
	2. 道安總動員 https://reurl.cc/aVdxX4	
	3. 公路局機車駕訓補助專區 https://www.thb.gov.tw/cl.aspx?n=26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4. 中小學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 https://outdoor.moe.edu.tw/home/reference/executivelist.php	
	5.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 (CIRN)」/議題教學 https://cirn.moe.edu.tw/	
	6. 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大市集」 https://market.cloud.edu.tw/	
	7. 教育部教育雲之「數位學習入口網」 https://elearning.cloud.edu.tw/	
	8. 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媒體影音」 https://video.cloud.edu.tw/video/	
	9.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網站提供交通安全教材及影音資源 https://www.safe.org.tw/downloads/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10. 公視+影音平臺 https://www.ptsplus.tv/	
	11. 公視兒少教育資源網 https://www.ptskids.tw/	
	12. 交通部監理服務網 https://www.mvdis.gov.tw/	
	13. 內政部警政署交通安全宣導專區 https://www.npa.gov.tw/ch/app/data/list?module=wg075&id=2278	
六、師資增能及專家協力	1. 交通安全教育人才庫 https://market.cloud.edu.tw/resources/web/1808725	
	2. 教育部磨課師 https://moocs.moe.edu.tw/moocs/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3. 教育部教育雲 https://cloud.edu.tw/	
	4. 教育部教育雲之「教育大市集」 https://market.cloud.edu.tw/	
	5. 各地方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https://168.motc.gov.tw/page/Organization	
	6. 交通部 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 https://168.motc.gov.tw/	
	7. 交通部監理服務網 https://www.mvdis.gov.tw/	
	8. 道安總動員 https://reurl.cc/aVdxX4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9. 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臺 https://hpt.thb.gov.tw/	
	10. 行政院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https://moeportal.gtrainers.org/	
	11. 都市人本交通規劃設計手冊 https://myway.cpami.gov.tw/wiki/wikimain	
	12. 校園周邊人行空間改善參考指引	
七、交通事故預防及危機處理	1.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https://csrc.edu.tw/	
	2. 道安總動員 https://reurl.cc/aVdxX4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3. 公路局機車駕訓補助專區 https://www.thb.gov.tw/cl.aspx?n=26	
	4. 教育部因材網 事故預防與後續事故處理影片（防禦駕駛，需登入查詢） https://adl.edu.tw/HomePage/home/	
八、結合 多元資源 合作推動	1. 各地區警察局(派出所) https://reurl.cc/2Lj7EE	
	2. 交通部監理服務網 https://www.mvdis.gov.tw/	
	3. 新竹安全駕駛中心 http://www.e-hsc.com.tw/	
	4. 財團法人山葉機車安全駕駛文教基金 https://reurl.cc/p6v8W4	

對應章節	參考資源	QR Code
	5.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https://www.genesis.org.tw/	
	6. 合法遊覽車業者 https://www.mvdis.gov.tw/m3-emv-mk3/tourBus/query#gsc.tab=0	
	7. 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臺 https://hpt.thb.gov.tw/	

附錄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架構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危險 感知 能力	<p>A-I-1 覺察生理限制對交通行為影響</p> <p>A-I-2 辨識交通工具的危險區域</p> <p>A-I-3 辨識社區道路環境的常見危險</p>	<p>A-II-1 說出自我身心狀況對交通行為的影響</p> <p>A-II-2 了解使用交通工具的潛在危險</p> <p>A-II-3 辨識各類道路環境的常見危險</p> <p>A-II-4 說出夜暗、雨天對交通的影響</p>	<p>A-III-1 了解自我身心狀況、生理限制、特定風險傾向與交通行為的關係</p> <p>A-III-2 了解交通工具與用路人行為可能導致的危險</p> <p>A-III-3 指出弱勢用路人的行為特性及其可能發生的危險</p> <p>A-III-4 了解道路環境、天氣與交通的關係</p>	<p>A-IV-1 評估自我身心狀況與特定風險傾向對交通行為的影響，並加以因應</p> <p>A-IV-2 判斷交通工具的潛在危險，並加以應變</p> <p>A-IV-3 探究弱勢用路人的行為特性及其可能發生危險原因</p> <p>A-IV-4 分析造成道路與巷弄危險的原因</p> <p>A-IV-5 分析天氣對交通產生的影響</p>	<p>A-V-1 分析自我身心狀況可能產生的事故風險</p> <p>A-V-2 強化感知交通工具風險，以及評估其速度與反應時間的能力</p> <p>A-V-3 探究道路與巷弄的潛在危險，並提出因應方式</p> <p>A-V-4 探究天氣對交通的影響，並提出因應方式</p>
用路 倫理	<p>B-I-1 遵守交通規則，學習</p>	<p>B-II-1 遵守交通規則，培養謹慎的</p>	<p>B-III-1 培養理想的用路文化</p>	<p>B-IV-1 了解自身的用路義務，並培養維</p>	<p>B-V-1 培養具備交通安全的</p>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與責 任	禮讓他人、不爭先恐後 B-I-2 知道行人、自行車騎士，汽機車與大眾運輸工具乘客的基本責任	用路行為與尊重他人的態度 B-II-2 了解行人、自行車騎士、汽機車與大眾運輸工具乘客的責任	B-III-2 具備環境永續的意識	護交通安全的責任 B-IV-2 具備維護他人安全與便利使用道路的觀念 B-IV-3 具備協助弱勢用路人通行、乘車與避難的能力 B-IV-4 實踐環境永續的交通行為	公民責任與社會參與能力 B-V-2 培養關懷交通與社會服務的行動力	
步行與運具使用	行人	Ca-I-1 知道使用行人設施安全通行 Ca-I-2 知道合宜的服裝、雨具與行人安全的關係	Ca-II-1 學習並演練安全穿越路口的 方法 Ca-II-2 學習並演練安全行走於道路上的方法	Ca-III-1 學習並演練安全穿越特殊路口的 方法 Ca-III-2 學習並演練安全穿越路段的 方法	無指標	無指標
	乘客	Cb-I-1 知道私人交通工具的特性與安	Cb-II-1 了解公共交通工具的特性與	無指標	Cb-IV-1 了解船舶或航空器的	無指標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全搭乘方法	安全搭乘方法		特性與安全搭乘方法 Cb-IV-2 了解副駕乘客的適當行為	
自行車	無指標	Cc-II-1 知道自行車的 基本構造 Cc-II-2 知道自行車安全 裝備的意義 與功能 Cc-II-3 學習自行車的 基本維護與 騎乘技巧	Cc-III-1 學習自行車的 基本檢查與 保養 Cc-III-2 學習並演練自行 車正確的操 作方式 Cc-III-3 學習並演練自行 車基本的安 全騎乘行為 Cc-III-4 指出騎乘自行車 常見的風險 及其預防方 法 Cc-III-5 了解公共自行車 系統的使用	Cc-IV-1 學習並演練自行車的 安全騎乘行為	Cc-V-1 熟練自行車的騎乘技 巧與故障處理 方式 Cc-V-2 了解自行車的結構與 動力原理

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方式與注意 事項		
機 車	無指標	無指標	無指標	無指標	Cd-V-1 培養騎 乘機車與考照 能力 Cd-V-2 認識機 車的安全配備 與合宜的服裝 Cd-V-3 了解騎 乘機車的風險
小 客 車	無指標	無指標	無指標	無指標	Ce-V-1 認識汽 車的安全配備 Ce-V-2 判斷汽 車故障狀況的 情形 Ce-V-3 了解汽 車駕駛的相關 法規
其 他 載 具	無指標	無指標	無指標	Cf-IV-1 了解其 他載具的適當 使用	無指標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交通 知能 與科 技運 用	D-I-1 知 道遵守交 通指揮人 員的指揮 D-I-2 認 識常見的 交通標 誌、標線 與號誌	D-II-1 認識 行人與自行 車有關的交 通標誌、標 線與號誌 D-II-2 認識 通行空間的 意義與重要 性	D-III-1 認識 行人與自行 車有關的通 行路權與道 路交通規則 D-III-2 了解 兒童常見的 交通事故及 其發生原因 D-III-3 規劃 安全的上下 學路線與方 式 D-III-4 採取 行動解決日 常生活中遇 到的交通問 題	D-IV-1 落實遵 守交通規則 D-IV-2 了解青 少年常見的交 通事故及其發 生原因 D-IV-3 運用科 技提升交通的 便利性 D-IV-4 了解科 技對交通工具 運行與安全的 影響	D-V-1 探究通行 路權及交通設 施誌設置的目 的 D-V-2 了解交通 保險及保障對 象 D-V-3 分析在地 交通事故的特 性 D-V-4 分析國內 常見的交通事 故特性 D-V-5 探究交通 事故個案的傷 害案例 D-V-6 運用科技 解決交通面臨 的問題 D-V-7 探究防禦 駕駛的重要性 與技巧
交通 事件 應變	E-I-1 知 道發生交 通事故的 求助方式	E-II-1 學習 並演練交通 事故的通報 流程與方法	E-III-1 了解發 生交通事故 的處理方法	E-IV-1 了解船 舶或航空器的 避難與逃生方 式	E-V-1 了解交通 事故的現場處 理方式

面向/ 內容 重點	國小低年 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	高中
		E-II-2 學習 並演練發生 交通事故的 避難與逃生 方式	與通報協助 方式 E-III-2 熟悉並 演練交通工 具的基本避 難與逃生方 式 E-III-3 學習交 通事故傷害 的急救方式 與設施	E-IV-2 了解交 通事故的基本 處理方式 E-IV-3 了解並 演練基本的交 通事故急救方 法	E-V-2 了解交通 事故衍生的法 律責任 E-V-3 熟悉交通 事故的救護知 識、方法與急救 方法

